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8 年第十次)**

债券简称：11 凯迪债

债券代码：112048.SZ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Minzu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层-43层)

**2018 年 5 月 31 日**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民族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民族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一、本期债券概况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或“发行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1 年 9 月 5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400 号），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公开发行了“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1 凯迪债”），发行规模 11.8 亿元，期限 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8.50%。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凯迪”或“担保人”）为本期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6 年 11 月 18 日，本期债券投资者回售金额 2000 元，债券剩余金额为 1,179,998,000 元。目前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 二、本期债券重大事项

民族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有关法规及《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发行人就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事宜发布更正公告

2018年5月25日,发行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发布了《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更正公告》,公告称:“公司于2018年5月23日发布了《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2018-51),由于核查账户及单位数量多,统计过程出现差错,现更正如下:

**原公告内容为:**

**二、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

统计显示,公司旗下共有24家子公司的38个账户被冻结,冻结法院包括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等。冻结单位包括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华夏银行、华运金融租赁、中民租赁、德润租赁等。

**现更正为:**

**二、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

统计显示,公司旗下共有24家子公司的38个账户被冻结,冻结法院包括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等。冻结单位包括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华运金融租赁、中民租赁、德润租赁等。”

**(二)发行人关于《第一财经日报》相关报道严重失实的申明**

2018年5月26日,发行人在深交所网站上发布了《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财经日报>相关报道严重失实的申明》(公告编号:2018-53),就2018年5月24日晚21点上海第一财经报

业有限公司旗下的一财网刊登了署名为第一财经日报记者“慕青”的文章《借道关联交易三年套取资金超 400 亿，大股东成凯迪生态危机祸首？》进行申明，详情请见发行人于 2018 年 5 月 26 日在深交所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 （三）发行人涉诉案件情况

2018 年 5 月 28 日，发行人在深交所网站上发布了《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诉案件的公告》，主要的内容为：

#### “一、诉讼仲裁的基本情况

据统计，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迪生态”）近期发生多起诉讼仲裁案件，其中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标的额 500 万元以上、已进入诉讼仲裁程序的案件 17 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受理机关	事由	标的额（万元）
1	武汉市银翰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凯迪生态	湖北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515.92 万元+诉讼保全费等
2	陈跃生、阮响生	从江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省从江县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966.04 万元+诉讼费等
3	扬州市广厦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凯迪生态	湖北省来凤县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454.76 万元等
4	张家港市华电电力设备制造公司	凯迪生态、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锅炉采购承揽合同纠纷	货款 324.09 万元、代购材料款 434.77 万元、产品

					损 失 费 1388.38 万元
5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都县支行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贷款合同纠纷	2801 万元等
6	安徽兴泰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凯迪生态	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761.89 万元及利息等
7	上海国立商业保险有限公司	凯迪生态、格薪源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京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蕲春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保理合同纠纷	6250 万元及违约金等
8	上海国立商业保险有限公司	格薪源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监利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保理合同纠纷	6250 万元及违约金等
9	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凯迪生态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848.1 万元+诉讼费等
10	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凯迪生态等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1090.04 万元+诉讼费、保全费 等
11	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凯迪生态等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848.1 万元+诉讼费、保全费等
12	德润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桐城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凯迪生态	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4321.5750 万元 +诉讼费、保全费等
13	中民国际融资租赁	宿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	天津市高级人民法	融资租赁合同	10042.53876 万元等

	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凯迪生态、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院	纠纷	
14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凯迪生态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6亿 545.39927万元+诉讼费等
15	云南北水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金平凯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凯迪生态	云南省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结算纠纷	502.088万元+诉讼费等
16	湖北地矿建设工程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凯迪生态	武汉仲裁委员会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125.3699万元+仲裁费等
17	华运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桐城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凯迪生态、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天津市滨海区人民法院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1260.229356万元+违约金+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

根据公司汇集资料统计显示，截止 5 月 24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涉及的诉讼合计 83 件，其中涉及凯迪生态母公司的有 28 件。从起诉类型来看，涉及劳动人事纠纷案件有 4 件；涉及贷款、租赁、保理等融资纠纷案件 12 件；涉及买卖、施工类诉讼的有 67 件。

在公司及子公司收到相关诉讼文书后，公司积极与相关申请人进行了有效沟通，目前上述 83 起诉讼中，已经调解结案、和解撤诉的案件有 20 件。

## 二、上述涉诉案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会同律师等专业人员积极应对上述涉诉案件，上述涉诉案

件中的标的额、违约金、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费用的金额还未最终判定，公司目前无法判断对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注发行人大股东股票及公司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的事宜

2018年5月28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在深交所网站发布鹏元资信公告【2018】176号《鹏元关于关注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股票及公司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事项的公告》，公告称：“鹏元将密切关注阳光凯迪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事宜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及对公司控制权产生的影响，及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冻结事项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造成的影响，并持续跟踪上述事项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及‘11凯迪债’可能产生的影响。”具体情况请投资者关注鹏元发布的相关公告。

#### （五）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下调阳光凯迪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至B的事宜

2018年5月28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在深交所网站发布《大公关于下调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至B的公告》，公告称：“大公认为，由于阳光凯迪资产重组事项未有实质性推进；其股票账户及其子公司凯迪生态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加之海外电建项目回款不确定，其偿债来源不确定性继续加大并且可用还款资金受到限制，阳光凯迪无力支付‘16

凯迪债’ 的利息可能性较大，债券违约风险很高。

因此，大公决定将阳光凯迪主体信用等级调整为 B，评级展望维持负面，‘16 凯迪债’ 信用等级调整为 B。大公将持续关注上述事件的最新进展及相关信息披露，并及时向市场发布。”具体情况请投资者关注大公发布的相关公告。

### 三、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民族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在知悉上述事项后，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提醒投资人关注相关风险。前述事项相关公告可在巨潮资讯网上下载并查阅。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第十次）》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